

年产3万吨高性能碳纤维建设项目纺丝1-7#线和碳丝1-6#线设备废气收集及防护装置供货安装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XSDCG2025075)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连云港市

一、招标条件

本年产3万吨高性能碳纤维建设项目纺丝1-7#线和碳丝1-6#线设备废气收集及防护装置供货安装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3272.4万元, 招标人为中复神鹰碳纤维连云港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用于纺丝1-7#线和碳丝1-6#线设备废气收集及防护装置的招标、采购、运输、卸货搬运、安装、调试、验收、技术培训、质量保修服务等, 使车间能够正常投入使用, 满足本项目进度及使用要求, 招标方根据技术条款负责最终的验收, 本项目共包含三个包, 具体详见货物采购需求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年产3万吨高性能碳纤维建设项目纺丝1-7#线和碳丝1-6#线设备废气收集及防护装置供货安装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年产3万吨高性能碳纤维建设项目纺丝1-7#线和碳丝1-6#线设备废气收集及防护装置供货安装项目: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并取得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9-29 18:00到2025-10-17 18:00

获取方式: 授权委托人至招标代理公司处现场获取标书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0-20 14: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10-20 14:00

开标地点: 江苏新时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6号凤凰国际大厦20楼)西会议室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年产3万吨高性能碳纤维建设项目已由主管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中复神鹰碳纤维连云港有限公司，资金自筹，现已落实，年产3万吨高性能碳纤维建设项目纺丝1-7#线和碳丝1-6#线设备废气收集及防护装置供货安装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投标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年产3万吨高性能碳纤维建设项目纺丝1-7#线和碳丝1-6#线设备废气收集及防护装置供货安装项目；

2.2 招标范围：用于纺丝1-7#线和碳丝1-6#线设备废气收集及防护装置的招标、采购、运输、卸货搬运、安装、调试、验收、技术培训、质量保修服务等，使车间能够正常投入使用，满足本项目进度及使用要求，招标方根据技术条款负责最终的验收，本项目共包含三个包，具体详见货物采购需求；

2.3 供货期限：

包1：收到建设单位书面指令后每批次6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

包2：收到建设单位书面指令后每批次6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

包3：收到建设单位书面指令后每批次6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

2.4 供货地点：连云港市连云经济开发区，招标人指定地点。

2.5 最高投标限价：包1最高投标限价：312.30万元；包2最高投标限价：1332.70万元；包3最高投标限价：1627.40万元，投标人投标时不得超过各包限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

各潜在投标人可对上述三个包分别选择进行投标，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评估方法进行综合评估，推选各包最优投标人中标。

2.6 质量标准：合格，必须达到国家现行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3 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3.4 投标人具备与采购服务相适应的资质、资格等要求：

3.4.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3.4.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取得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4.3 投标单位拟报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提供近6个月（2025年3月-2025年08月）由当地社保机构出具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并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军事管理部门从事工程设计、施工的技术人员不能

提供社会保险缴纳证明的，由所在单位上级人事主管部门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项目负责人必须全程参与招投标过程，含开评标、异议投诉处理等。

3.5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1）本工程执行连建发【2021】336号文：要求投标企业承诺无借牌挂靠行为（格式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自行承诺后并不解除招标人对其进行查询和经济法律责任。投标人标中、标后被发现存在挂靠行为，将被取消投标或中标（候选人）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合同解除及清除出场，一切损失自行承担。

（2）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格式详见招标文件）。

说明：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必须反映投标人（超过3年）、法定代表人（超过5年）、项目负责人（超过5年）无行贿犯罪记录。

（3）本工程执行苏信用办【2018】23号“关于印发《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招标投标活动中建立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机制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信用中国”公布为准，惩戒期限自网站上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开始，直至撤销或更正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的期间。

3.6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4. 评标办法

采用综合评估法（详见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5年09月29日至2025年10月17日；

5.2 获取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后，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各项内容，进行必要的投标准备，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详细填写和编制投标文件。

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携带下列资料：

- （1）投标单位针对本项目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原件）；
- （2）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原件查验；
- （3）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 （4）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5）项目负责人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报名时，请投标人提供上述资料一份，报名成功后不予退还，报名时上述资料如有缺项一律不予受理。

5.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元/包，售后不退。（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6号凤凰国际大厦20楼）。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6.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复神鹰碳纤维连云港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连云港市连云经济开发区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新时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6号凤凰大厦20楼

联系人：刘工

联系电话：18352130886

邮 箱：593769787@qq.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复神鹰碳纤维连云港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复神鹰碳纤维连云港有限公司

地 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连云经济开发区

联 系 人： /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新时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6号凤凰国际大厦20楼

联 系 人： 刘工

电 话： 18352130886

电 子 邮 件： 59376978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马善亭（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